

证券代码：872651

证券简称：中联慧通

主办券商：国联证券

黑龙江中联慧通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网络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1月23日电话通知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朱勇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办理中标项目履约保函和预付款保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二条的规定：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投资事项未达到董事会审议的交易事项所述标准的，由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办理。

据此，鉴于中标项目履约保函和预付款保函的金额均约为 18 万，现董事会特授权由总经理进行该履约保函相关审批手续。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要，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各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授信额度以各商业银行的最终授信数额为准。公司上述申请的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实际发生额，公司在办理流动资金借款等具体业务时，仍需另行与银行签署相应合同。公

司授权公司总经理根据银行授信额度落实情况及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在 2019 年度银行授信总额内具体办理申请银行贷款事宜，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授信额度可能需要公司在征得第三方同意的前提下，由包括公司股东、董事和实际控制人在内的第三方为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无偿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个人保证、财产抵押、股权质押等担保方式)，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第三十八条和第一百零二条的规定，对于借款金额低于 300 万元，高于 100 万元以上的业务由董事会依职权范围决策。上述授信额度申请及与之配套的相关事项，在不超过上述授信额度的前提下，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和披露。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6 日